**拟签订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中标人和采购人也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投标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项目内容：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相关服务建议书；

4.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大写）：（￥ ）。

2.合同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项目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中标供应商承诺的交货期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

**交货地点：**西安纤维纺织品监督检验所指定地点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五、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六、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执行。

2、供应商履约延误：

⑴如供应商事先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并未得到采购人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⑵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应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若采购人不同意延长交货时间，由供应商支付延期交货的违约金，采购人可在合同未付款中扣除延期交货的违约金，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扣除。

3、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供应商应当赔偿采购人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公告费、保全费、担保费等。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九、违约责任：（**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一、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年月日。

2.订立地点：。

3.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